

出国教中文年薪20万? “新西方”董事长涉嫌诈骗被刑拘

该公司还谎称在海南有地产项目,骗人入股;两个骗局的涉案金额高达数百万元

南京市新街口商茂世纪广场22楼有家叫“新西方”的教育集团,对外宣称只要条件合格,有志于当汉语老师的人,根据他们的要求,履行相关程序后,就可到国外去教中文,而且年薪颇为丰厚。近日,该公司受关注度极高,但并不是因为在业务上做得有多好多大,而是该机构收了不少人的钱,却没能将人送出国——因涉嫌诈骗,该集团董事长已被警方刑事拘留。

□快报记者 李绍富



新西方在商茂广场的办公场所已经空荡荡了(读者提供,请作者与快报联系,以便寄发稿酬)

诱人招聘 年薪20万出国当“洋教”

2009年年底,南京某高校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应届毕业生小刘,通过网络发现南京一家名为新西方教育集团的公司,招聘一批汉语教师赴国外从事汉语教学工作,其待遇颇为丰厚,年薪最少为32000美元或20万元人民币,吃住由其在海外任教的单

位承担,同时每年还会有1.8万元的岗位津贴。除此之外,还享受医疗保险和每年一次可报销往返机票的探亲假。

看到招聘后,小刘根据招聘信息上留下的地址,找到了位于南京新街口商茂世纪广场22楼的新西方集团总部。经过考试和

面试后,小刘顺利进入该集团国外汉语教师序列,并等待集团通知签约和上岗。

在与该集团签约前,小刘了解到,出国需要办理的一切手续,公司都可以协助,而且资金问题,公司也可以通过多种途径提供帮助。

签约要钱 得交保证金利息7000多元

此后小刘接到新西方集团通知,让其到公司签约。在签约的过程中,该公司董事长潘某告诉小刘,虽然已经通过了集团的相关考核,但因需要汉语教师的国家大多是发达国家,其国家担心他们这些汉语教师出去后,就非法移民不回来了,所以得需要交30万元的出国保证金。

就当小刘为这30万元的保

证金发愁时,潘某的一席话,让他感觉心里热乎乎的。“当时他说,保证金问题,集团会为我们解决,负责担保到银行贷款,我们只需要先支付半年的利息就行了。”小刘回忆,当时潘某还称,既然这笔贷款是他们担保的,所以只要签约出国的教师不出问题,正常到岗,这笔贷款就不需要他们负责偿还。同时,潘某还称,

因国外岗位和出国申请方面的原因,交纳了保证金利息后,出国任教还需要等至少三五个月。

小刘在交担保金利息前,担心受骗,还通过工商部门查询这家叫新西方教育集团的公司。经过查询发现,该集团一切证照都齐全,而且注册资本上千万。随后,小刘便交纳了7000多元的担保金利息,挺放心地等着公司的出国通知。

方集团办公地上门讨说法。可到了商茂世纪广场22楼A座后,小刘发现这里已人去楼空。接到小刘报警后,白下警方立即介入调查。

昨天,商茂世纪广场物管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“新西方”是在2009年3月租下22楼A座办公的,前几天搬走时,离租期还有一段时间。

等来失望 一年了,“新西方”人去楼空

三个月过去了,公司那边却一点消息都没有,小刘便打电话过去询问。对方答复称,凡事不能太急,让再等等。转眼又是半年过去,到今年10月,仍未等到消息的小刘便来到该集团,找到董事长潘某,希望能有个说法。结果潘某称,正在抓紧跟国外的办学点和合作学校联系,让他继续耐心等待。

小刘失望而归后,通过网络,

联系上不少跟他一样和新西方集团签约等待出国当“洋教”的应聘者。小刘等人发现可能上当后,找到公司要求退钱,可公司工作人员称,钱已经交给银行办理担保贷款了,不可能退回来,唯一的办法是继续等公司消息。

今年11月中旬,小刘多次拨打新西方集团的电话,均无人接听,他只好又一次去新西

方集团办公地上门讨说法。可到了商茂世纪广场22楼A座后,小刘发现这里已人去楼空。接到小刘报警后,白下警方立即介入调查。

昨天,商茂世纪广场物管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“新西方”是在2009年3月租下22楼A座办公的,前几天搬走时,离租期还有一段时间。

警方侦办“新西方”董事长已被刑拘

白下工商分局的相关登记资料显示,新西方教育集团在1993年就已注册,其注册资金为1000万元,每年均通过年检。该集团于2009年3月,将办公地点变更为南京市新街口中山南路49号商茂世纪广场22楼A座。

“今年12月1日,我们根据警方的要求,已向新西方教育集团

送达了限制变更登记的警示通知。”该局一工作人员称,目前警方正在调查该公司,工商部门会全力配合。

记者从白下警方了解到,目前,新西方教育集团的董事长、法人潘某因涉嫌诈骗,被警方刑事拘留,警方正在报批检察院实施逮捕。据警方介绍,潘某涉嫌

诈骗在两方面,一是以帮人出国教汉语,假借向银行贷款担保为名,骗取受害人利息;二是谎称在海南有地产项目,骗人入股,两项的涉案金额高达数百万元。

目前,白下公安经侦大队正在对此案作进一步调查,遭遇“新西方”骗局的人可与警方联系。

妻子网曝公务员丈夫出轨

丈夫予以否认,并要起诉讨回名誉
六年婚姻大战,昨天一纸协议告终

这是一场不见硝烟的“家庭战争”,妻子指责丈夫出轨,而丈夫则宣称没了夫妻感情。这场“战争”最近升级,直接进入了广大网友的视线:妻子在龙虎网上公布了两份其丈夫承诺不出轨、不离婚的书面保证书。这份离奇的保证书,加上男方公务员的身份,引起了网友的关注。昨天下午,当事双方在泰州火速签下了离婚协议,鏖战了六年之久的婚姻大战,终于有了结局。



发帖曝光不幸婚姻

想要起诉讨回名誉

“我因婚后有婚外恋,经常与妻子争吵,经过长时间的冷静思考,很内疚,现向妻子保证:永远不再打妻子,如若再次出现这种现象,愿拿50万人民币作赔偿。永远不会向妻子提出离婚,如有此现象,必须拿50万人民币作为赔偿。”

“我因婚后与前女友有不正当的男女关系和书信往来,若今后有来往,可任由妻子将此保证书交给我单位领导或作其他用途。从今日起,我将对家庭负责,对妻子忠心,对儿子疼爱。”

这两份保证书的署名都为刘春,签字时间是2004年7月。近日,这两份保证书出现在南京的一些网站上,引起了网民的关注——这个“刘春”是江苏泰州市高港区的一名公务员。

发这两份保证书的不是别人,是刘春的妻子张梅。在网帖中,张梅诉说了自己的“不幸”:她是2000年11月份与刘春结婚,结婚地点在广东的深圳。2002年12月,她生下一个男孩,幸福的一家三口,却因为丈夫搞婚外恋而导致感情破裂。

帖文称,刘春在结婚后有多次婚外情,在被发现后,曾经保证不再与其他女性有不正当关系,并先后写下了这两份保证书。遗憾的是,保证书只是一纸空文,丈夫婚外情依旧。“他并没有兑现他的承诺,反而对我进行多次殴打,导致夫妻感情破裂。”发帖者说,2005年春节,他们因丈夫婚外情而争吵,随后她带着小孩回到深圳。年底,刘春调到高港工作,她曾回去找他,但迎接自己的是“辱骂与驱赶”。

“我只好自己辛苦地带着孩子。直到2008年,我检查出了得了甲亢,已经无力再照顾孩子,只好再次打电话给他,希望他能够负起一个做父亲的责任。他同意了。2008年12月我把孩子送回许庄。”

“当天晚上,我们有了夫妻之实,可到了深夜,他接到一个电话后,又无缘无故地发起火,赶我走。我说小孩刚来一个陌生的环境,需要适应,我陪他一个星期就走。但他不同意,说我送完孩子就得滚,要不然就带着小孩一起滚。当时小孩被吵醒,哭得很厉害,无奈之下,我只好选择离开,返回深圳。”

张梅称,从2008年至今,她来到江苏三次,前两次丈夫都没有让她见孩子。在此期间,丈夫与一名谢姓常州女子长期同居并以夫妻关系对外相称,还让孩子改口喊那女人妈妈。“这几年,他不让我见孩子,也不让我进家门。我失去了一个做母亲应有的权利。”

张梅的帖子引起了广大网友的关注,对帖文中描述的这个具有公务员身份的“丈夫刘春”,许多网友予以痛骂。

昨天下午,记者联系上了张梅,当时她已经不愿再说什么。“我正在签离婚协议,所有的都已经过去了。”

但丈夫刘春却有话要说。昨天下午4:30,在离婚协议书上签完字后,刘春接受了记者的采访。“网上的帖子对我的名誉造成了伤害,完全不是这么回事。”刘春说,包括这两份保证书,也不是他写的,“我会起诉,讨回我的名誉权。”刘春说,因为张梅这样的行为,对他造成了太大的伤害。

“但在这件事情中,我确实也有责任。”刘春说,当年他在广东某单位上班,在领导的介绍下,认识了张梅,随后结婚。“我也不想在背后说别人的坏话,张梅这样的人,短时间跟她相处,发现她是个很好的人,但相处时间长了,会觉得无法相处下去。”

刘春说,由于他工作的特殊性,一年才能有一个月的休假,长期在外,确实有损夫妻感情。“但我根本就没有出轨,也没有所谓的婚外情或者不正当的男女关系。”刘春说,他确实跟前女友有过书信往来,但仅此而已,“我在南方,她在湖北,我单位管理特别严,根本没有机会和她见面的,怎么会做出出轨的事情呢?”

后来刘春调到高港区,与张梅两地分居,“那时,我们就开始谈离婚的事情了。”但由于钱的问题,一直没谈下来,“既然没有了感情,我也想尽快把离婚的事情办好,但五六年了,一直这么拖着。”刘春没想到,张梅会通过网络发帖这种方式,来结束自己的婚姻。

“我的私人事情,却让我的单位和我这个行业背黑锅,我很难受。”刘春说,为了让张梅把在网上发的帖子删除掉,在离婚协议中,还附加了一条,他支付三万元,张梅要保证在第二天中午之前,让所有的负面帖子全部消失,否则三万元收回。

“但我还会去维权。”刘春说,他将赶赴深圳,进一步处理此事。

刘春所在单位的一位负责人向记者表示,根据他们的初步调查,这是刘春的私事,与他的工作和单位无关,但也会敦促刘春处理好此事,防止出现负面影响。

(因保护当事人隐私,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)快报记者 朱俊俊